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irst Service Holding Limited** **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7)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2月20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直門外香河園路1號萬國城MOMA 10號樓三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認購下列理財產品：

- (a)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1月29日發行的中銀日積月累一日計劃；及
- (b) 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2月29日發行的「廣銀安富」幸福鑒金一日添薪人民幣理財計劃

謹此予以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共同或以委員會形式行事)或本公司任何董事(單獨行事)作出一切彼/彼等認為就落實認購上述理財產品及/或令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有關的進一步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承董事會命  
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鵬

香港，2025年1月24日

附註：

1.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2025年2月17日(星期一)至2025年2月2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內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已填妥及簽署的過戶表格須於2025年2月1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2. 凡有權出席由以上通告所召開的大會並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派多於一位受委代表，有關委任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3.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5年2月18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4. 上述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5.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培慶先生、金純剛先生及朱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鵬先生、龍晗先生及王子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靜女士、程鵬先生及楊熙先生。
6. 本通告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7. 有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的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通函(「通函」)。除本通告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